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六届三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管理人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六届三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8 月 17 日以书面送达和传真的形式发出, 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 10: 00 时以通讯方式如期召开。参加会议应到董事 5 人,实到董事 5 人。会 议由董事长廖廷君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 的有关规定,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各位董事在认真审阅会议提交的书面议案后,以传真和传签的方式 进行了审议表决,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:

1、审议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的《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。

表决结果: 5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2、《关于调整投资四川中蓝国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方案的议案》 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公告。

表决结果: 5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董事会六届三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31日